



关于能源管理体系实施新版认证标准 致客户的通知

尊敬的能源管理体系获证客户：

国际标准化组织（ISO）制定的 ISO 50001:2018 标准，已于 2018 年 8 月发布并实施，相应的新版国家标准也在立项当中，随后也将发布。为使能源管理体系 (EnMS) 获证客户提前做好换版准备工作，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对已获得 EnMS 旧版认证证书的客户的安排

1. 已按旧版认证标准颁发的 EnMS 认证证书，应在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按新版认证标准转换完毕；
2. 自 2020 年 2 月 28 日起，不再实施依据旧版认证标准的监督、再认证审核；
3. 自 2021 年 8 月 31 日起，未完成转换的旧 EnMS 认证证书将自动失效。

二、获证客户准备工作

既有获证客户应对本单位能源管理体系的认证/转换工作进行策划、准备、实施，尽快获取新版标准文本，制定应用新版标准的计划，识别新版标准中的新增、变化内容对其管理体系的影响，对管理体系文件进行必要的评审、修订，并对其管理体系进行调整，确保符合新



版标准的要求，根据旧版认证证书的有效期以及转换时间要求，合理安排转换时间。

既有获证客户申请认证转换前应完成以下工作：

1. 开展新版认证标准培训及内审员转换培训；
2. 识别新版认证标准与旧版认证标准要求的不同，对管理体系进行必要调整并予实施；
3. 按新版认证标准实施内审和管理评审。

方圆集团将根据转换工作的具体安排确定受理转换申请的时间，请留意后续的通知。

注 1：本通知中的新版认证标准，在新版国家标准发布前，指新版国际标准（ISO 50001:2018）；在新版国家标准发布后，指新版国际标准和新版国家标准；旧版认证标准指 GB/T 23331-2012/ISO 50001:2011。

注 2：本通知中的认证标准换版指新版认证标准代替旧版认证标准。

注 3：本通知中的新版认证证书指依据新版认证标准颁发的认证证书，旧版认证证书指依据旧版认证标准颁发的认证证书。

2018 年 11 月 21 日